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新聞處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劉立宇  
電話：03-3322101#6260  
傳真：03-3335284  
電子信箱：1004231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百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桃新行字第110000072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7300E\_1100000722\_ATTA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市復興區公所「櫻花季防疫宣導」LED跑馬燈文字稿1份，請惠予協助運用貴機關電子看板或網站刊登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市復興區公所110年2月9日復區民字第1100004230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府各一級機關(桃園市政府新聞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市各區公所、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



教導處 110/02/22 08:38



1100000918

有附件